#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5年11月28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四路 8 号伊利全球人才发展中心二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0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 834, 941, 5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 00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潘刚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 并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共 同推举由执行董事王晓刚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 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8人,董事潘刚、赵成霞、高振宇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白利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版水 <b>矢</b> 空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 834, 042, 938	99. 9510	735, 604	0.0400	163, 000	0. 0090

2、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b>以</b> 尔天空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1, 832, 454, 657	99. 8644	1, 439, 013	0. 0784	1, 047, 872	0. 0572

3、议案名称:《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修订)》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b>匹左米刑</b>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A 股	1, 489, 366, 707	81. 1669	344, 536, 763	18. 7764	1, 038, 072	0. 0567

4、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修订)》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b>以</b> 尔天空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 489, 404, 356	81. 1690	344, 509, 874	18. 7749	1, 027, 312	0. 0561

5、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反对 弃权	
以示 <b>天</b> 空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 831, 347, 776	99. 8041	2, 374, 894	0. 1294	1, 218, 872	0.0665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以柔名你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1, 295, 507, 112	99. 9306	735, 604	0. 0567	163, 000	0. 0127
2	《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293, 918, 831	99. 8081	1, 439, 013	0. 1110	1, 047, 872	0. 0809
5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 议案》	1, 292, 811, 950	99. 7227	2, 374, 894	0. 1831	1, 218, 872	0. 0942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 2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显勇、连贝贝

##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29日